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中长期规划；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查与动态监测。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执行国家相关标准和规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制定全县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审核、监督森林资源的使用，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性、区域性湿地保护规划；执行湿地保护的有关国家标准和规定；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组织、管理和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的审核报批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拟订特克斯县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县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贯彻实施国家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拟定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

（七）贯彻执行国家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组织、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

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

（九）指导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拟定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和生态补偿制定；编制县本级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林业和草原系统财务工作，提出全县林业和草原发展的调节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核申报重点林业和草原建设项目；指导林业和草原基础设施建设，负责林业和草原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的预审。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组织参与河谷林保护工程的实施，组织河谷灌木林的抚育、引水灌溉、次生林改造工程的规划、河谷林的保护；负责河谷林封育工

程的实施并组织检查验收；负责组织工程试点示范工作的指导，总结推广试点示范经验，承办林业和草原局(含站所)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负责指导全县林业科学技术研究，组织拟定林业科技发展规划和计划；承办林业科技攻关项目、科技产业化项目、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的组织实施、推广与应用；负责参与先进科学技术的交流工作和引进、培训、推广工作，指导基层林业机构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完成林业和草原局(含站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宣传和贯彻执行有关林木种子法规和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林木种子发展建设规划；负责全县林木种苗发展计划、生产、经营和质量管理工作；承办县直辖区的林木种子、种苗的质量检验与执法监督。核发《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负责林木引种几种质资源管理；会同有关单位租这林木良种的选育、审定和推广；依法查处有关林木种子的行政案件；培训林木种子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

(十四) 承办林业和草原局(含站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78 人，其中：在职人员 7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99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决算包括：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本级决算及所属单位决算。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下设 1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国家湿地管理站、野生动植物保护办公室、资源林政管理办公室、草原工作站、草原预警中心、特克斯县林业技术推广站、特克斯县国有林管理总站、特克斯县林木种苗站。

纳入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1. 特克斯县林业技术推广站
2. 特克斯县国有林管理总站
3. 特克斯县林木种苗站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4,860.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860.3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4,860.3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860.3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993.09 万元，增长 25.6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绩效上调，公积金上调；三是增加湿地补助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森林防火项目，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新增 2015 年退牧还草工程项目，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2022 年退耕现金项目，2023 年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乔拉克铁热克镇林业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4,860.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60.35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4,860.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7.04 万元，占 26.89%；项目支出 3,553.32 万元，占 73.1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860.35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860.3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860.35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860.35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993.09 万元，增长 25.6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绩效上调，公积金上调；三是增加湿地补助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森林防火项目，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新增 2015 年退牧还草工程项目，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2022 年退耕现金项目，2023 年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乔拉克铁热克镇林业站）。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997.51 万元，决算数 4,860.3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74%，主要原因是：湿地补助项目、国土绿化-造林补助、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国土绿化-林木良种

繁育未实施。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60.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993.09 万元，增长 25.6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绩效上调，公积金上调；三是增加湿地补助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森林防火项目，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新增 2015 年退牧还草工程项目，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2022 年退耕现金项目，2023 年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乔拉克铁热克镇林业站）。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997.51 万元，决算数 4,860.3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74%，主要原因是：湿地补助项目、国土绿化-造林补助、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补助、国土绿化-林木良种繁育未实施。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0.08 万元,占 3.91%。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6.99 万元,占 1.17%。
3. 节能环保支出(类)2,135.07 万元,占 43.93%。
4. 农林水支出(类)2,386.53 万元,占 49.1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91.68 万元,占 1.89%。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16.3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60.03万元,增长106.53%,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7.2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6.88万元,增长258.2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6人,职业年金做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数为36.4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6.4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死亡4人,死亡抚恤金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17.09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9.66万元,下降36.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退休人员6人不用缴纳医疗保险,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37.4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7.01万元,增长259.21%,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基数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0.3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7 万元,下降 75.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 6 人,单位不再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96 万元,增长 85.71%,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130.5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92.48 万元,下降 41.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支出减少。

9.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13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支出决算数为 116.6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16.6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湿地补助项目。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8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6.4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森林保护修复-森林防

火项目、森林保护修复-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森林保护修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 支出决算数为 42.56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42.56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新增 2022 年退耕现金项目。

13.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牧还草(款)退牧还草工程建设(项): 支出决算数为 15.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15.00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新增 2015 年退牧还草工程项目。

14.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1,613.93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847.55 万元, 下降 34.43%, 主要原因是: 本年减少 2021 年天山和阿尔泰山森林草原保护项目。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 支出决算数为 58.81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58.81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新增 2018 年草原保护与草牧业发展培育项目。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数为 968.29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400.44 万元, 增长 70.52%, 主要原因是: 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 二是人员工资调整, 绩效上调, 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支出决算数为 169.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3.58 万元，增长 97.3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国土绿化-造林补助项目和林草良种培育-林木良种繁育项目。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支出决算数为 1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特克斯县现代林业科技示范园建设项目。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4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决算数为 103.2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89 万元，下降 0.8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2022 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数为 7.5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029.3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29.3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国土绿

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森林植被恢复费-林果提质增效项目，林果基地示范园建设项目，林果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建设项目，林果基地示范园建设项目。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91.6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6.17 万元，增长 101.45%，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四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二是人员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上调。

24.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22.9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使用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科目支出。

25.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使用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项)科目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9.9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使用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科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7.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88.4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8.60 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63.8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1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63.87%，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车辆使用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

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1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交通费、汽车修理费、汽车燃油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9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三辆摩托车未纳入三公经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20 万元，决算数 3.1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88%，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3.20 万元，决算数 3.1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88%，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1 万元，增长 22.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4 个预算单位进行合并上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36.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52.21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36.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36.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614.12 万元，

房屋 0.06 万平方米,价值 118.21 万元。车辆 9 辆,价值 157.33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用车和消防等特种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4,860.36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4,860.36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0 个,全年预算数 3,757.7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92.70 万元。

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生态保护和林草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这条主线。以“自然保护地建设和林草现代化治理体系制度建设”为重点,积极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产业提质增效、资源保护管理创新”三大行动,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着力抓好林地和草原生态保护与治理,进一步加强了对林草生态的保护及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管控,加大了森林草原火灾防控力度,奋力构筑全县生态安全屏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

足、对绩效过程监控定义理解不够透彻、绩效监控系统不够完善、绩效监管各方的协调与合作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年度的部门预决算执行中，认真学习部门预算、决算方案，熟练掌握系统操作规程，保质保量完成预算和决算任务，并按要求做好预决算公开。提高思想认识，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结果应用，硬化责任约束。

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部门（单位）名称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4,997.51	4,860.36	4,860.36	10	100.00%	10
	中央安排	1,965.51	1,761.10	1,761.10	-	-	-
	自治区安排	30.00	30.00	30.00	-	-	-
	地（州、市） 安排：	0.00	0.00	0.00	-	-	-
	县（市、区） 安排：	1,239.78	1,307.04	1,307.04	-	-	-
	其他	1,762.22	1,762.22	1,762.22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全面加强林草生态保护、二是依法实施造林绿化工程、三是以提质增效为抓手推进林果高质量发展、四是着力强化重大林草有害生物防治、五是加大森林草原火灾防控力度、六是持续抓好林木种苗建设、七是强化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管控。			完成乡村绿化美化村庄 18 个、完成林果提质增效项目 1 个、完成 2 万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半免耕补播改良）、完成林果业挂果面积 3.68 万亩、完成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100%、全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以下、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80%以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管理效率	数量指标	完成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的成灾率	=3%	2023 年度工作思路	10	3%	10
管理效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100%	2023 年度工作思路	10	100%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乡村绿化美化数量（个）	=18 个	2023 年度工作思路	20	18 个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草原生态生态修复治理（半免耕补播改良）	=2 万亩	十四五规划	20	2 万亩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林果提质增效项目（个）	=1 个	2023 年度工作思路	10	1 个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林果业挂果面积（万亩）	=3.68 万亩	2023 年度工作思路	10	3.68 万亩	10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0%	2023 年度目标责任书	10	0.80%	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130.00	13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	130.00	13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半免耕补播改良治理退化草地 0.33 万亩，项目实施后加速改良草地植被恢复，覆盖度由 25%提高到 50%；优良牧草占比从 20%提高到 50%，优化草群结构 (2) 草地有害生物防治 9 万亩，防治效果达到 80%以上，有效控制鼠、虫害危害。				完成半免耕补播改良治理退化草地 0.33 万亩，完成草地有害生物防治 9 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9 万亩	9 万亩	8	8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	≥0.33 万亩	0.33 万亩	8	8	
		质量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合格率	≥80%	90%	8	8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合格率	≥80%	100%	8	8	
		时效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及时率	≥85%	100%	4	4	
			退化草原修复治理及时率	≥85%	100%	4	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成本	≤300 元/亩	300 元/亩	10	10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 3.44 元/亩	3.44 元/亩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生态改善情况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牧民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补助）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51	83.51	50.57	10	60.56%	0.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51	83.51	50.5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退耕还林补助 5351 亩，完成退耕还草补助 3000 亩，每亩补助标准 100 元，促进农牧民增收，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完成退耕还林补助 5057 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耕还林补助面积	=5351 亩	5057 亩	5	5	偏差原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退耕户重新种植，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退耕还草 补助面积	=3000 亩	3000 亩	5	5	偏差原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退耕户重新种植，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质量指标	退耕还林地合格率 (株数保存率)	>=65%	85%	5	5	
			退耕还草地合格率 植被覆盖度	>=50%	100%	5	5	
		时效指标	退耕还林 补助兑现率	>=90%	100%	10	10	偏差原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退耕户重新种植，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退耕还草 补助兑现 率	>=90%	0%	10	0	偏差原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退耕户重新种植，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耕还林 补助标准		<=100 元/亩	100 元/亩	10	10	
		退耕还草 补助标准		<=100 元/亩	100 元/亩	10	10	偏差原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退耕户重新种植，验收合格后进行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民 生状况		逐步改善	得到改善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耕农户 政策满意 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14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00	223.00	130.52	10	58.53%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00	223.00	130.5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特克斯县 2023 年生态护林员 223 人续聘、选聘工作，建立林业草原管护体系，创新森林草原管理制度和利用模式，严格监管、科学评估，定期监测，促进森林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健康可持续发展。			完成了特克斯县 2023 年生态护林员 130 人续聘、选聘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数量	≥223 人	130 人	10	5.83	偏差原因：此项目属于跨年项目，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到期。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质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当期补助兑现率	≥90%	100%	10		10
				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是	10		10
		时效指标	生态护林员完成选聘工作时限	≤30 天	30 天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补助标准	<=1 万元/年	1 万元/年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护林员年收入增收	>=1 万元	1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	>=223 人	130 人	10	5.83	偏差原因：此项目属于跨年项目，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到期。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护林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81.66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伊州财建【2022】189号2023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7.00	10	90.00%	7.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7.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开展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 目标 2：完成禁牧、草畜平衡管理和草原执法监管。 目标 3：完成树上干杏示范园补贴 1 个。			1、完成了开展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 2、完成了禁牧、草畜平衡管理和草原执法监管 3、完成了树上干杏示范园补贴 1 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	>=1 项	1 项	5	5	
			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	>=1 项	1 项	5	5	
			树上干杏示范园补助数量	>=1 个	1 个	5	5	
		质量指标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数据合格率	>=90%	100%	8	8	
			草畜平衡管理合格率	>=90%	95%	6	6	
			树上干杏示范园达标率	>=90%	100%	6	6	

		时效指标	当期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及时性	>=90%	95%	5	5	
			当期草畜平衡管理及时性	>=90%	100%	5	5	
			树上干杏示范园补助发放及时性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费	<=3万元	0万元	4	0	偏离原因：草原执法作完成较晚，造成资金暂未支付。改进措施：积极对接财政及时完成拨付。	
		草原执法工作经费	<=3万元	3万元	4	4		
		树上干杏示范园补助金额	<=24万元	24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树上干杏示范园增产	明显	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生态改善情况	显著改善	得到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牧民满意度	>=90%	95%	5	5		
		树上干杏示范园补贴企业员工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3.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伊州财建【2022】190 号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7.51	954.00	568.34	10	59.57%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37.51	954.00	568.3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乔木造林 500 亩，退化林修复 500 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1500 亩，半免耕补播改良 2 万亩，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 450 亩，草种繁育基地 3000 亩，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7 万亩。			1、完成了乔木造林 500 亩 2、完成了退化林修复 500 亩 3、完成了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1500 亩验收工作 4、完成了 2 万亩半免耕补播改良工作 5、完成了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 450 亩的基础建设工作 6、完成了草种繁育基地 3000 亩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7 万亩的验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乔木造林面积	≥500 亩	500 亩	4	4	
			退化林修复面积	≥500 亩	500 亩	3	3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面积	≥1500 亩	18.5 亩	4	0.05	偏离原因：指标设置错误，不精准。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设置。

			半免耕补播改良面积	>=2 万亩	0.53 万亩	4	1.06	偏离原因：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种植户重新补植，验收合格后拨付资金。
			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面积	>=450 亩	315 亩	2	1.4	偏离原因：因管护不到位，使项目成活率和保存率没有达到预期值。改进措施：要求重新补植，验收合格后拨付资金。

			草种繁育 基地面积	≥3000 亩	0 亩	2	0	偏离原因：因管 护不到 位，使项 目成活 率和保 存率没 有达到 预期值。 改进措 施：要求 重新补 植，验收 合格后 拨付资 金。
			草原有害 生物防治 面积	≥7 万亩	2.5 万亩	2	0.72	偏离原因：因管 护不到 位，使项 目成活 率和保 存率没 有达到 预期值。 改进措 施：要求 重新补 植，验收 合格后 拨付资 金。
		质量指标	造林任务 完成合格 率	≥90%	100%	2	2	
			草原生态 修复治理 达标率	≥90%	100%	2	2	
			种质资源 库达标率	≥90%	100%	2	2	
			草种繁育 基地合格 率	≥90%	100%	3	3	

			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	≤9.5%	9.5%	3	3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2	2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2	2		
			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1	1		
			草种繁育基地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1	1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当期完成率	≥90%	100%	1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化林修复成本	≤650 元/亩	650 元/亩	4	4		
				补播改良成本	≤300 元/亩	300 元/亩	4	4	
				林木种质资源库管护成本	≤666.67 元/亩	666.67 元/亩	2	2	
				草种基地成本	≤518.33 元/亩	518.33 元/亩	2	2	
				乔木造林成本	≤900 元/亩	900 元/亩	2	2	
				森林治理精准提升成本	≤200 元/亩	200 元/亩	4	4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3 元/亩	3 元/亩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区产草量	提升	提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改善	4	4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4	4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4	4	
		控制草原生物灾害的扩散蔓延	有效	有效	4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3	3	
		草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4	4	
		林木良种培育项目区内群众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79.23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伊州财建【2022】191 号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8.00	705.00	563.07	10	79.87%	4.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8.00	705.00	563.0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湿地保护项目 1 个，开展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000 亩，完成开展乡村绿化美化 18 个，完成森林防火应急分队保障工作，加强对林业草原的保护，扭转森林草原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实现森林草原资源永续利用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完成湿地保护项目 1 个，完成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000 亩，完成开展乡村绿化美化 18 个，完成森林防火应急分队保障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湿地保护和恢复项目数量	>=1 个	1 个	4	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3	3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9.82 万亩	4.34 万亩	4	1.77	偏离原因：乱砍乱伐严重，管护面积大，管护难度大。改进措施：加大管护力度，增强群众保护意识。
			村庄绿化数量	=18 个	18 个	3	3	

		森林草原 防火应急 分队	=1 个	1 个	6	6	
	质量指标	乡村绿化 美化苗木 成活率	>=85%	90%	2	2	
		主要林业 有害生物 成灾率	<=1%	1%	2	2	
		森林火灾 受害率	<=0.09%	0.09%	2	2	
		湿地保护 与恢复任 务合格率	>=90%	95%	3	3	
		国家级公 益林管理 合格率	>=90%	95%	1	1	
		时效指标	国家级公 益林当期 任务完成 率	>=90%	100%	2	2
	林业有害 生物防治 任务完成 率		>=90%	100%	1	1	
	湿地保护 与恢复当 期任务完 成率		>=90%	100%	2	2	
	村庄绿化 当期任务 完成率		>=90%	100%	2	2	
	森林防火 当期任务 完成率		>=90%	100%	3	3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湿地保护 和恢复成 本	<=200 万元/年	116.63 万元 /年	3	1.75	偏离原 因：项目 未验收。 改进措 施：项目 验收合 格后进 行支付。

		国家级公益林管理经费	≤10.69 元/亩	10.69 元/亩	3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费用	≤100 元/亩	100 元/亩	3	3	
		村庄绿化费用	≤20 万元/个	20 万元/个	4	4	
		森林防火应急分队保障费	≤20 万元	20 万元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村绿化率	明显	明显	4	4	
		国家级公益林管理提供就业数	≥10 人	16 人	4	4	偏离原因：乱砍乱伐严重，管护面积大，管护难度大，需增加人数。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和管理能力	提升明显	提升明显	2	2	
	生态效益指标	林草湿生态环境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4	4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100%	3	3	
		提高乡村生态环境质量	明显	明显	3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1.4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调整 2022 年提前下达拨付 2022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管护支出）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3	24.03	24.0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3	24.03	24.0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克斯县 2022 年-2023 年，98200 亩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支出。				完成特克斯县 9.82 万亩的管护工作。提供公益林管护岗位 15 个。完成国家级公益林当期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9.82 万亩	9.82 万亩	13	13	
		质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当期完成率	>=9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林地管护及其他支持保障补助资金	<=2.44 元/亩	2.44 元/亩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提供岗位数（个）	>=10 人	15 人	10	10	偏差原因：聘用人员流动性较大。改进措施：制定合理的管理制度，提高薪酬。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改善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林木良种培育补助、造林补助、森林防火补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19	88.19	79.17	10	89.77%	7.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19	88.19	79.1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特克斯县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9.82 万亩，提升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水平				完成了特克斯县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9.82 万亩的管护工作。提供岗位，解决了人员就业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9.82 万亩	9.82 万亩	13	13	
		质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14	14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林地管护及其他支持保障补助资金	≤8.98 元/亩	8.98 元/亩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提供岗位数量	≥10人	15人	10	10	偏离原因：设置指标大于等于10人，实际聘用15人。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设置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44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克斯县 2021 年天山和阿尔泰山森林草原保护项目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1,500.00	1,5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	1,500.00	1,5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在草原围栏建设 14.97 万 m；退化草原改良 0.525 万亩；人工种草 0.12 万亩；毒害草治理 7.528 万亩。增加草原覆盖率，增加牧民收入，使全县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人民生活水平得到提高。			完成草原围栏建设 14.97 万 m；退化草原改良 0.525 万亩；人工种草 0.12 万亩；毒害草治理 7.528 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围栏	≥14.97 万米	14.97 万米	5	5	
			退化草原改良面积	≥0.525 万亩	0.525 万亩	5	5	
			人工种草面积	≥0.12 万亩	0.12 万亩	5	5	
			毒害草防治面积	≥7.528 万亩	7.528 万亩	5	5	
		质量指标	毒害草防治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草原围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补播改良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人工种草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90%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毒害草防治成本	<=137.75 元/亩	137.75 元/亩	5	5	
			草原围栏成本	<=18 元/米	18 元/米	5	5	
			补播改良成本	<=300 元/亩	300 元/亩	5	5	
			人工种草成本	<=300 元/亩	300 元/亩	5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效果	显著	显著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克斯县 2023 年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建设项目（乔拉克铁热克镇林业站）							
主管部门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特克斯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标准化林业站 1 座，加强森林和草原保护，完善林业站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购置办公设备、交通工具、林草工作器械等标准化办公建设），提升服务质量，与工作效率			2023 年完成了标准化林业站建设项目完成购置办公设备 1 套 5.5 万元、采购交通工具皮卡车 1 辆 14.5 万元，提升服务质量，与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	≥1 套	1 套	5	5	
			皮卡车购置数量	≥1 辆	1 辆	5	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车辆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成本	≤5.5 万元/套	5.5 万元/套	10	10	
			皮卡车采购成本	≤14.50 万元	14.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林业工作能力情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乡镇护林 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